

#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管辖行政区域面积 8661.3 平方公里，担负着全县辖区 1 个街道、8 个乡镇、99 个行政村、12 个集贸市场、4327 多户企业、12396 个体工商户、有“四品一械”经营单位监管服务工作。主要职责是负责我县企业、个体、私营经济监督管理，合同监督管理，商标广告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消费者权益管理，市场监督管理、标准化监督管理、质量监督管理、计量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药品、医疗器械行政和技术监督、食品安全委员会、价格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等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是纳入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没有下属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预算，所属行政单位预算。

人员编制数：行政编制 67 人，事业编制 10 人。年末在职职工 71 人，其中：行政人员 60 人，事业人员 7 人，工勤人员 2 人。事业控编人员 2 人，遗属 2 人。

#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513.4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13.4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3.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13.4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8.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5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5.88 万元。

## 二、关于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4.4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444.4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预计数）增加 29.81 万元，增长 21.07%。

人员经费 1268.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0.87 万元、津贴补贴 411.08 万元、奖金 213.8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93.5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00 万元、绩效工资 0.0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33 万元、离休费 0.00 万元、退休费 57.20 万元、抚恤金 0.00 万元、生活补助 0.88 万元、

医疗费补助 15.64 万元、助学金 0.00 万元、奖励金 0.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83 万元、提租补贴 0.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8 万元；

公用经费 175.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80 万元、印刷费 9.00 万元、咨询费 0.00 万元、手续费 0.00 万元、水费 1.00 万元、电费 1.00 万元、邮电费 2.00 万元、取暖费 8.2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0 万元、差旅费 8.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维修（护）费 5.00 万元、租赁费 1.00 万元、会议费 0.00 万元、培训费 0.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0 万元、劳务费 12.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9.00 万元、工会经费 0.00 万元、福利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5 万元、其他交通费 49.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0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00 万元。

##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69.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69.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经费 12.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预计数）减小 10.60 万元，下降 46.90%。主要用于大水坑、惠安堡监管理所冬季取暖费 7.00 万元，和市场监管系统、12315、12331、12365 等执法系统网络等专线费用 5.00 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2022年预算2.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预计数）减少0.00万元，减少0.00%。主要用于实施商标战略经费2.00万元。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2022年预算3.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预计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用于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综治工作（平安建设）。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2年预算52.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预计数）减少20.00万元，下降27.78%。主要用于食品、药品、化妆品、保健品、药械、特种设备、质量计量、执法办案等监督管理，对全县餐饮业卫生监督进行管理。

### **三、关于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3.0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3.05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2021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2021年与2022年均未预算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2021年与2022年均未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

因 2021 年与 2022 年预算相等；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 2021 年与 2022 年均未预算公务接待费。

#### **四、关于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五、关于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1513.4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13.4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513.4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13.4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513.40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债务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投资预算收益 0.00 万元，占 0.00%；其他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513.40 万元，占 100.00%；事业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投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他支出0.00万元，占0.0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及所属1个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9.3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是：2021年与2022年预算相等。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3.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预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9555.72平方米，价值849.32万元；土地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2辆，价值43.47万元；办公家具价值27.41万元；其他资产价值261.18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9555.72平方米，价值849.32万元；土地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2辆，价值43.47万元；办公家具价值27.41万元；其他资产价值261.18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土地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项目一、市场主体管理

实施商标战略费 2.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是实施商标战略、保护地方品牌、打击商标侵权，保障我县商标实施战略切实推进。产出指标：检查我县使用“盐池滩羊”上表经营户 300 余家次，检查区内区外使用“盐池滩羊”上表经营户 200 余家次，上报线索 15 余条，指导新注册商标 100 余件，办理商标侵权案件 2 余件，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 1 余次。效益指标：我县商标实施战略工作得到有限保障；满意度指标：使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85%

##### 项目二、市场秩序执法

打击传销、取缔无证无照工作经费 3.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是打击传销活动、创建打击传销示范县、捣毁传销窝点、处理传销举报、取缔无证无照经营。产出指标：打击传销、取缔无证无照经营执法人员次 300 余人次，集中宣传教育 20 余场次，组织创建无传销社区 1 个，取缔无照无证经营单位 2 余个，处理涉及传销举报次数 2 余起，创建打防传销示范县 1 个；效益指标：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得到保障，持续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85.00%。

### 项目三、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安全及质量计量检测监督 52.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是保障全县人民食品、药品、化妆品、特种设备、质量计量安全，全域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区”宣传；小作坊提档升级。产出指标：宣传标语、宣传画报各大于等于 100 张，宣传横幅 10 余张，宣传资料 1000 余册，宣传广告牌制作 5 余块，宣传栏 4 余张，小作坊提档升级 5 余家，开展大型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体系检查 2 家次，完成国家食品安全抽检 240 余批次，落实总局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 20 大类，完成食品领域执法检查（快速检测）次数 500 余次，自主抽检批次 50 余次，一般案件办理 50 起，食品培训班 10 余批次，食品安全宣传 10 余次，食品专项整治 8 余次，食品安全保障 10 余场次，质量抽检成品油 30 余批次，质量抽检近视镜 12 余批次，质量抽检民用煤、学生校服各 30 余批次，质量抽检儿童玩具、劳保用品各 10 余批次，化妆品监督抽检 14 余批次，化妆品经营店监督检查 260 余家次，化妆品监督宣传次数 5 余次，发放企业年报宣传册数量 3000 余册，12.4 国家宪法宣传 1 次，开展重点监督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0 余家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50 余家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宣传 4 余次，特种设备业务培训 3 余次；效益指标：我县食品、药品、化妆品、质量计量、特种设备安全水平得到保障；满意度指标：消费者满意度大于 90.00%；

#### 项目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取暖费 7.00 万元, 网络使用费 5.00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是保证基层所正常供暖和维护网络的正常使用。产出指标: 取暖人数 17 人、取暖监管所数量 2 个, 网络专线 5 条; 效益指标: 保障我局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大于 95.00%。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盐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1、本年收入是本年度年各类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

2、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6、其他收入是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7、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财政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财政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

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如卫生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医疗卫生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0、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

11、其他支出，指除以上支出（类）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